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8年5月18日以口头的方式通知，于2018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国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审议表决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，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收购DHY&CO.,LTD53.80%股权”项目变更为“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胰岛素类似物项目”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26 日